

浙江林炎集团有限公司
2022 年度
温室气体排放报告

报告主题·(盖章): 浙江林炎集团有限公司

核查报告签发日期: 2023年8月6日



本报告依据 ISO14064-1：2018《组织层面上对温室气体排放和清除的量化和报告的规范及指南》及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《中国化工生产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（试行）》要求完成企业 2022 年度（2022.1.1-2022.12.31）温室气体排放报告。

一、企业基本情况

1.1 基本信息

企业基本信息见表 1。

表 1 企业基本信息表

企业名称	浙江林炎集团有限公司
报告年度	2022 年
单位性质	有限责任公司
所属行业	C3382 其他金属制日用品制造
信用代码	91330784704533737G
注册地址	浙江省永康市经济开发区华夏路 111 号
成立时间	1995 年 05 月 30 日
法定代表人	李林炎
经营范围	不锈钢制品、日用塑料制品、五金工具、家用电器，汽车配件、摩托车配件（不含发动机），电动工具制造、加工、销售

1.2 企业简介

浙江林炎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私营企业，位于永康市经济开发区华夏路 111 号，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5 月，注册资金 5000 万元。公司专业生产不锈钢保温杯、壶系列产品，已通过 ISO9001、ISO14001 和 ISO45001 管理体系认证。通过了“浙江制造”品字标认证及“两化融合”管理体系贯标认证。

公司有不锈钢保温杯、壶、汽车杯等系列产品生产线，具备年产 600 万只保温杯、壶、汽车杯等的生产能力。拥有完整的生产体系、稳定的品质管理体系和强大的开发团队，产品出口到欧洲、北美、日本、韩国、东南亚等几十个国家和地区，深受国际市场的认可和好评。近几年公司在国内市场的业务也得到了长足的发展，力争做到外稳内强，齐头并进。公司在积极做强实业的同时，勇担社会责任，积极投身文化公益事业。浙江林炎古陶瓷博物馆的创办，对永康的文博事业是一个很好的补充，又丰富了永康人民的文化生活。

1.3 排放边界说明

企业边界为被核查方所控制的所有直接生产系统、辅助生产系统、以及直接为生产服务的附属生产系统。经现场核查确认，被核查方企业边界为位于浙江省永康市经济开发区华夏路111号。

核算和报告范围包括：化石燃料燃烧、净购入二氧化碳保护气产生的直接排放、净购入电力产生的间接排放。企业主要产品生产工艺流程见下图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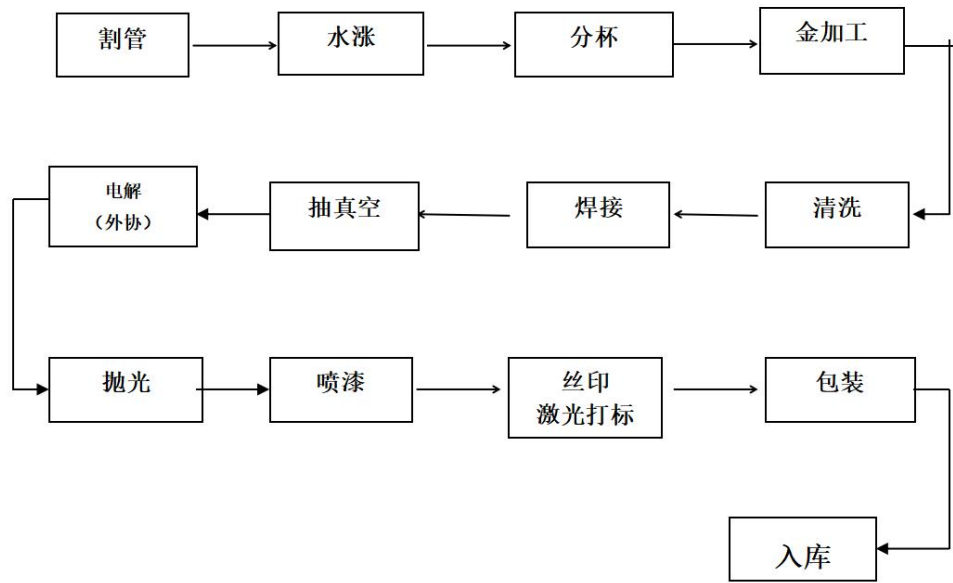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3-1 工艺流程图

从企业边界及产品工艺流程可看出，企业的温室气体排放核算范围包括：

- 1) 化石燃料燃烧 CO_2 排放：企业消耗的化石燃料主要为天然气；
- 2) 碳酸盐使用过程 CO_2 排放：企业生产过程未使用碳酸盐；
- 3) 工业废水厌氧处理 CH_4 排放：企业工业废水排放较少，未进行废水厌氧处理；
- 4) CH_4 ：回收与销毁量：企业不涉及 CH_4 回收与销毁；
- 5) CO_2 回收利用量：企业不涉及 CO_2 回收利用；
- 6) 企业净购入电力和热力隐含的 CO_2 排放：企业生产主要能耗为外购电力和蒸汽；
- 7) 其他温室气体排放：无。

二、温室气体排放情况

表 2 企业 2022 年温室气体排放量汇总表

源类别	CO ₂ 排放量 (单位: 吨 CO ₂)
化石燃料燃烧排放(tCO ₂)	12.40
企业净购入电力消费引起的排放 (tCO ₂)	1943.68
企业净购入热力消费引起的排放 (tCO ₂)	0
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总量	1956.08

三、活动水平数据及来源说明

本报告中温室气体排放源为购入的电力、柴油及天然气，相应的数据来源通过采购清单及使用记录来获取。

本报告中采用的活动水平数据及来源如下表所示。

表 3 企业 2022 年度活动水平数据表

排放源类别	净消耗量	单位	数据来源
净购入电力	3345.4	MKwh	采购清单
净购入热力	0	GJ	采购清单
天然气	0	万 m ³	采购清单
柴油	1.51	t	采购清单
汽油	2.55	t	采购清单

四、排放因子数据及来源说明

本报告中采用的排放因子数据及来源如下表所示。

表 4-1 化石燃料燃烧数据及来源说明

燃料品种	低位发热量	单位热值含碳量	燃料碳氧化率	数据来源
天然气	389.31GJ/万 Nm ³	0.015.3 吨碳/GJ	99%	缺省值

柴油	44.652 GJ/万 Nm ³	0.0202 吨碳/GJ	99%	缺省值
汽油	43.070 GJ/万 Nm ³	0.0189 吨碳/GJ	98%	缺省值

表 4-2 企业净购入的电力 CO₂ 排放因子数据及来源说明

类型	CO ₂ 排放因子	数据来源
电力	0.581 tCO ₂ /MWh	《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 发电设施》 (环办气候(2021)9号)

表 4-3 企业净购入的热力 CO₂ 排放因子数据及来源说明

类型	CO ₂ 排放因子	数据来源
热力	0.11tCO ₂ /MWh	《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(试行)》指南中的缺省值。

五、其它希望说明的情况

本报告真实、可靠，如报告中的信息与实际情况不符，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